

武昌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文件

关于武昌区 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27 日在武汉市武昌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武昌区财政局局长 孙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武昌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已完成 2023 年财政决算编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规定和区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武昌区 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3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371,160 万元，为年度预算（调整数）的 100.1%，比 2022 年增长 0.9%；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152,398 万元，为年度预算（调整数）的 99.9%，比 2022 年下降 3.2%。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

收入总量 2,096,30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71,160 万元，税收返还及一般转移支付 486,43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4,618 万元，调入资金 36,18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86,2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68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62,017 万元。收入总量与向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数相比增加 53,166 万元，各项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一。

支出总量 2,096,30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2,39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35,744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66,0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22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6,940 万元。支出总量与向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数相比增加 53,166 万元，各项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二。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

收入总量 1,225,806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89,375 万元，为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上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523,206 万元，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和其他基金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40,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73,225 万元。收入总量与向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数相比减少 33,484 万元，各项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三。

支出总量 1,225,806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08,287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5,40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2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50,000 万元，调出资金 30,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18,642 万元。支出总量与向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数相比减少 33,484 万元，各项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四。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 13,159 万元，其中：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11 万元，为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收入 2,408 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上年结转收入 6,740 万元。收入总量与向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数相比增加 98 万元，各项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量 13,159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8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2,773 万元，调出资金 6,18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140 万元。支出总量与向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数相比增加 98 万元，各项目增减变化情况详见附表六。

（四）全区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我区 2023 年末政府债务限额 2,765,599 万

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28,83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236,767 万元。

2023 年全区共申报发行政府债券 526,2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8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46,200 万元。2023 年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教育、医疗、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轨道交通 12 号线等。

2023 年全区按期归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416,000 万元，支付利息及发行费 92,352.54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武昌区政府债务余额 2,689,79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08,70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181,095 万元。全区债务余额均控制在省政府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二、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及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

2023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积极应对税源基础不够牢固、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政府偿债高峰来临的重大挑战，加快项目推进，巩固发展基础；强化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资源统筹，深化绩效管理，为武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坚持厚植财源、减负纾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政治局会议对经济工作的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和更加积

极有为的财政政策，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夯实财源建设。以“财源建设年”为动力牵引，精心策划财源建设“六大行动”，压实部门职责，细化目标措施，集中力量推进“清、强、协、固、护、兴”各项工作，统筹存量涵养壮大与增量培育发展，在关注经济总量和产业发展上持续加力。全年注册资金百万以上新增企业共计 6,357 户，其中注册资金千万元以上企业 979 户。二是聚力区域高质量发展。安排稳经济大盘及区域经济发展资金 45,429 万元，支持稳定就业、扩大消费、招商引资、转型发展，抢占数字经济和碳金融发展“新赛道”；投入 20,000 万元资金继续壮大首义科创母基金，以市场化方式放大财政资金效能；安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2,000 万元，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运营和文旅产业提档升级。三是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实施“首贷户”及科技创新、碳减排支持工具等贷款贴息，全年拨付纾困帮扶等各类贷款贴息资金 12,328 万元，惠及企业 1,559 户；全市首批上线“武昌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线上平台”，完成 619 万元合同融资，持续扩大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份额，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坚持厉行节约、守牢底线，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主动应对财政“超紧平衡”状况，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在保持适当支出强度的同时，聚焦重点、提质增效、以纲带目、精细理财，持续挤空间、压资金、优结构、防风险，构建以预算

源头管控为核心的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一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出台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深化财政预算管理的十项实施意见，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二是**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全面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根据事业发展需要与财政供给可能持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惠民生、保重点、防风险，保障全区财政平稳有序运行。三是**守牢政府债务风险底线**。强化政府债务全过程监管，全程跟踪土地出让、缴款和到期债务偿还情况，有效前移风险防控关口，提高风险预警监测水平，防止风险累积形成系统性风险。2023 年全区政府债务均按时足额偿还本息，未发生违约、逾期等风险事件，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坚持以人为本、改善福祉，增添民生保障温度

树牢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改善和保障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加大民生领域财政投入力度，持续改善民生福祉。全年民生支出完成 897,53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77.9%。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安排教育支出 282,206 万元，全力支持实施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大学前教育和职业教育投入，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二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110 万元，落实

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支持经营主体纾解困难，增加普惠性养老和托育服务供给持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三是推进平安武昌建设。**安排公共安全和基层社会治理支出 157,989 万元，充分保障扫黑除恶、司法援助、安全生产等资金需求，不断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推进城市视频监控网络升级改造，有效提升治安防控能力和公共安全水平。**四是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统筹安排城建计划、政府债券等资金 268,186 万元，聚焦教育、医疗、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充分发挥投资的拉动和支撑作用，保障滨江地下环路、武昌古城、老旧小区改造、宜居生活圈功能品质提升、中小学改扩建和市第七医院迁建等重大项目建设。

（四）坚持革故鼎新、与时俱进，全面提升管理水平

以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和水平为目标，进一步夯实财政监督管理措施，有序、有力、有效推进财政预算管理改革工作。**一是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修订武昌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5 个制度，把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全过程，全年共开展 28 个项目绩效重点监控和整体评价，形成评估、反馈、整改、提升良性循环，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二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试点开展印刷和车辆保险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编制《武昌区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023 年版）》并依法公开，全域推行政府采购电子化招标，积极发挥绿色采购的示范引领作用。**三是持续提高街道财政保障能力。**出台《武昌

区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以奖代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充分发挥以奖代补激励导向作用，调动街道服务居民、服务经济、服务企业、服务项目的积极性，促进辖区经济社会共同发展。**四是发挥财会监督职责效能。**坚持问题导向，开展财经纪律10类重点问题专项整治、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评价以及17家预算单位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细化整改措施，健全制度体系，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的贯通协调，规范财政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

三、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决算管理的工作措施

2023年，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决策部署，落实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做好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2024年财政运行面临着经济增长形势还不稳固、财政减收压力持续加大、刚性支出力度不减的困难局面，财政工作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提高财政统筹资源和防范风险的能力，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好发力见效，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成势见效，加快构建更高质量发展动力循环机制，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一）多措并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夯实财政收入增收基础
坚持从发展中找抓手、找突破、找增量，推动经济持续健康

发展，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深入推进财源建设工作，强化目标考核，压实工作责任，切实提高部门、街道服务市场主体、培育壮大财源的主动性和针对性，深入推进全区上下多元共治、齐抓共管财源建设的良好局面。二是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及惠企政策，精准落实纾困贷款贴息、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突出财政政策和资金的引导放大效应，聚焦“四新”产业，积极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着力增强市场活力，打造优质稳定的经济发展环境。三是持续推进国有“三资”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建立国资国企功能性绩效评价机制，强化国资国企引领、带动、保障、调控功能，带动社会投资，增强经济活力，实现财政国资良性互动。

（二）多管齐下统筹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着力增强重点支出财力保障。一是合理配置财政资源，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加强对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的支持，兜牢、兜稳、兜住基本民生。二是充分发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作用，加强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的全流程管理，严控预算追加，严格落实预算法定原则。三是切实防范化运行风险，严格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前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进一步加强项目收益管理，加快资产处置进程，多渠道筹集偿债资金，有效归集偿债资金来源，保证时间节点资金周转，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

底线。

（三）多点发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巩固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积极发挥财政改革突破和先导作用，以大财政建设为契机，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巩固提升财政监督管理效能。一是加快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聚焦“清、盘、扩、促、强”五个关键环节，加强横向纵向协同联动，持续完善大财政体系建设实践路径，切实完成大财政体系建设“全套试点”工作任务。二是加强财政支出全链条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良性循环。三是推动建立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加大重点领域财会监督力度，提升财会监督工作权威性，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财会监督工作格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积极谋划、履职尽责，确保财政平稳运行，持续推动武昌高质量发展。